



高唐县人民政府公报

2023

第4期（总第20期）



高唐县人民政府公报

2023 年第 4 期

(总第 20 期)

主管主办：高唐县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高唐县人民政府

办公室

联系电话：0635 - 3950808

邮政邮编：252800

联系地址：高唐县政通西路 203 号

电子邮箱：

gtzwwgk@lc.shandong.cn

目 录

☞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高唐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高政办发〔2023〕3 号	3
关于公布高唐县三级保护古树名录的通知	
高政办字〔2023〕13 号	7
关于印发 2023 年度引黄引河灌区农业水费计收工作方案的通知	
高政办字〔2023〕16 号	10
关于进一步强化国家调查工作的通知	
高政办字〔2023〕17 号	14
关于印发《高唐县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工作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	
高政办字〔2023〕20 号	17

☞ 政务动态

10 月政务工作动态	22
11 月政务工作动态	26
12 月政务工作动态	29

目 录

人事任免

关于任免解德华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高政任〔2023〕12号	32
关于任免王殿寅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高政任〔2023〕13号	33
关于任免杨亚博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高政任〔2023〕14号	34
关于任免闫树胜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高政任〔2023〕15号	35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主办单位

高唐县人民政府

电话：0635 - 3950808

邮编：252800

地址：高唐县政通西路 203 号

网址：

<http://www.gaotang.gov.cn>

△ 本刊所载县政府规范性
性文件为标准文本

E-mail: gtzwgk@lc.shandong.cn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高政办发〔2023〕3号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高唐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高唐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1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高唐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3 年，高唐县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不断规范公开内容、完善公开制度、优化公开平台、增强公开实效，为建设富裕美丽、务实开放、品质活力、幸福和谐的现代化新高唐贡献力量。

一、聚焦重点领域，推进高质量政务公开

（一）围绕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好政府信息公开。聚焦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做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战略、新旧动能转换和绿色低碳发展，“六稳”“六保”等重点工作的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聚焦扩大有效投资，依法依规做好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加强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信息公开，及时发布解读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措施。围绕促进外贸稳规模优结构重点工作任务，实时发布工作动态及政策信息，加大解读力度，为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营造良好环境。

（二）围绕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有序推进国有企业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十条”政策落实情况和成效公开，做好国资国企改革相关信息公开。抓好减税降费信息公开，帮助基层执行机关和纳税人、缴费人第一时间全面准确了解政策。加强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推进“证照分离”“照后减证”“一业一证”、电子证照、电子印章推广应用、“居民码”和“企业码”建设等改革举措信息公开，重点发布“无证明城市”建设、“双全双百”工程、“一网通办”、中小

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负纾困等工作进展情况。加大重点民生领域的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息公开力度。

（三）围绕民生保障领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

针对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贫困劳动力、失业人员、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做好职业技能培训、城乡公益性岗位、就业创业补贴、灵活就业支持政策等信息公开。做好教育领域、医疗领域信息公开，加强公办幼儿园、中小学新改扩建信息公开，加大适龄儿童入学政策的宣传和解读力度。加强民办教育学校和校外培训机构的监管，落实收费公示和公开承诺制度，推进办学资质等信息集中公开。调整并及时发布居民基本医保财政补助标准、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信息，做好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做好安居工程信息公开，加强保障性住房政策文件解读。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信息公开，严格规范房地产开发和中介市场秩序。加大养老托育有关支持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重点加强养老托育机构质量安全、从业人员、运营秩序等方面的监管，及时公布监管结果。

（四）围绕落实重点工作信息强化公开。实行政务公开全时间周期管理，将政务公开工作嵌入整体工作共同谋划。围绕“助企远航行动”“双招双引”等重点工作，加大重点项目批准、实施等信息公开力度。结合重点业务和年度重点工作，做好推进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及工作进展方面的信息公开。按季度向社会公开县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的执行情况，按月公开重要民生实事项目的落实情况。

二、围绕政策解读，推进便民化政务公开

（一）深化政策集中统一公开。持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对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加强动态管理，并结合重点任务和群众需求实时调整更新。做好各类政府文件分级分类展示工作，聚焦群众、企业办事创业需求和关注热点，增加政府文件库特色主题分类，提高检索便利性。加大政策咨询窗口建设力度，提高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实体服务大厅的政策咨询服务水平，更好解答有关生育、上学、就业、创业、养老、医疗、纳税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

（二）提升发布解读质效。严格解读程序，认真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工作机制，将政策解读作为文件审签的重要一环，做到政策文件不解读不运转、解读材料不达标不运转。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好“第一解读人”职责，带头解读政策，主动引导预期。深化解读内容，充分收集企业群众需求，对政策中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事项，进行要点拆分、深度解读和综合指引。创新解读形式，在使用文字、图片、视频进行解读的基础上，积极运用互动直播、简明问答、现场演示等方式进行解读。

（三）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出台重大政策，要加强社会效果和舆情风险评估，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通过接受访谈、参加新闻发布会和政策吹风会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解读。综合利用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政务微博、微信等渠道，提升政民互动回应关切水平。协同宣传、网信等部门，加强政务舆情监测和研判，确保及时发现、办理和回应涉及本地、本部门的政务舆情热点。

三、规范行政决策，推进常态化政务公开

（一）做好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公开。按照决策事项推进流程，以事项目录超链接方式归集展示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决策背景、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视情公开重大决策

风险评估、专家论证、效果评估等信息。

（二）做好政府决策事项流程公开。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决策事项，要综合选择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新闻发布会、政府信息查阅场所以及报纸、广播、电视等便于公众了解的途径，采取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方式公开征求意见。决策承办单位需于决策文件出台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详细公开前期意见的收集、采纳情况，若较为集中的意见不予采纳，需说明原因。推动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相关会议，积极邀请公众代表列席县政府常务会议，并将列席代表的意见和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

（三）扎实开展政策评价工作。原则上每年至少开展一次专题性政策评价，探索建立常态化政策评价机制，选取本单位重点政策，围绕执行标准、适用范围、使用情况、取得成效、存在问题等开展评价，作为政策调整的指导依据。2023 年年底前将政策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

四、严格规范标准，推进精准化政务公开

（一）推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规范化。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加强历史公文公开属性转化工作，定期对公开属性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公文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转为主动公开，持续深化完善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在依申请公开工作中强化服务理念，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提高答复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妥善处理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投诉举报。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审理相关规定，推动法定公开事项公开到位、法定不公开事项保护到位。

（二）深化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教育、卫生健康、供水、供气、供热、供电、公共交通领域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强化行业管理，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主管职责，明确公开领域目录，督促各公共企事业单位依法全

面公开各类信息。在各公共企事业单位建立联络员制度，根据《公共企事业单位常态化更新任务清单》，及时对线上公共企事业单位更新内容监督指导。要强化社会监督，对外明确监督投诉渠道，对因公共企事业单位未依法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损害群众、企业权益的，要严肃处理，限期整改。

（三）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参考国务院有关部门印发的试点领域和其他领域标准指引，持续优化完善本地区各领域事项标准目录。进一步强化各级政务公开专区功能建设，提高在专区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的频次，推进公开和基层办事服务的深度融合。进一步丰富基层政务公开形式，对土地征收、旧区改造、义务教育入学、就诊就医、养老服务、村务居务、区域环境数据等面向特定区域和人群的公开事项，综合利用高唐县人民政府网站、村（居）民微信群、农村（社区）公开栏及广播等媒介，实行定点、定向公开，便于群众获取。

五、强化工作保障，推进高水平政务公开

（一）健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政务公开议事协调机制作用，每年至少召开1次会议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主要负责同志亲自过问、定期听取汇报、协调解决问题。要整合力量，理顺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配齐配强工作人员，相关工作经费足额纳入年度预算。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完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把握工作方向，统筹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

（二）提升平台建管。加快推进政府网站向

市级集约化平台迁移，打造智能集约政务公开平台体系，强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服务能力。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集中、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防范泄密风险。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制度，重要信息做到多人审看、专人把关，确保表述规范、内容准确。高效办理“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平台的网民留言。完善政府网站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等功能，加强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提升网站搜索精准度。完善政务新媒体开设、变更、注销等全流程管理制度，推动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实现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同步发布、办事服务同质同效。

（三）开展业务培训。各镇街、县政府各有关部门每年至少组织1次政务公开专题培训，提高领导干部公开意识和水平。加大人才交流，建立跟班学习机制，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队伍的专业化水平。加大工作指导力度，推动工作重心下沉，积极主动帮助基层单位解决重大疑难、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抓好重点专项工作的推进。

（四）抓好工作落实。各镇街、县政府各有关部门要对照本要点提出的重点任务，梳理形成工作台账，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逐项推动落实。要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重点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未完成的要及时整改到位。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高政办字〔2023〕13号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高唐县三级保护古树名录的 通 知

开发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
有关部门：

根据《山东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全县认
定三级保护古树 51 株，现予公布。

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古树名木保护工作，
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创新工作思路，完善协作
机制，强化政策扶持，确保古树名木保护各项措
施落实到位。同时强化宣传，注重弘扬古树文化，

提高全民古树保护意识。

附件：高唐县三级保护古树名录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1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高唐县三级保护古树名录

序号	古树编号	树种名	树龄	树高 (m)	胸围 (cm)	冠幅 (m)	具体生长位置
1	37152600004	槐	110	8	190	10	三十里铺镇李奇村中心
2	37152600005	文冠果	120	4.5	85	5	三十里铺镇李奇村李英魁院内
3	37152600006	槐	110	6	195	9	鱼邱湖街道李苦禅纪念馆前
4	37152600007	槐	150	10.2	232	11	鱼邱湖街道官道街与鼓楼路交叉口
5	37152600008	鸭梨	120	5.3	151	11	固河镇谷庄梨园
6	37152600011	槐	110	16.2	192	20	尹集镇后业村村内胡同
7	37152600012	旱柳	150	15.3	250	15	鱼邱湖街道大赵村东北农田
8	37152600013	杜梨	110	14.5	195	10	赵寨子镇丁岗村村东农田
9	37152600014	槐	150	10.8	230	11	汇鑫街道北张村中路边
10	37152600015	槐	125	7.8	210	12	汇鑫街道十里铺村中路边
11	37152600016	枣	110	5.6	97	8	汇鑫街道袁庄村中路边
12	37152600017	槐	120	8.2	200	11	汇鑫街道东孙村中胡同
13	37152600018	槐	100	8.5	189	12	杨屯镇前屯村中空地
14	37152600019	槐	105	5.5	182	8	杨屯镇芒庄村路中间
15	37152600020	杜梨	120	12.5	220	17	杨屯镇大林村南农田路边
16	37152600021	杜梨	120	11.7	230	16	杨屯镇大林村南农田
17	37152600023	槐	105	12.3	185	7	清平镇马庄马维路院内
18	37152600024	槐	135	8.6	220	7	清平镇刘海子村中
19	37152600025	槐	240	13.5	305	14	清平镇小老官庄村东路口
20	37152600026	侧柏	115	12.2	97	6	清平镇刘臻庄村西南林地
21	37152600027	黄连木	100	7.5	160	6	清平镇林场花姑庙内
22	37152600028	梓树	100	7	160	9	清平镇文庙内
23	37152600029	侧柏	240	12.8	176	7	
24	37152600030	侧柏	120	14.2	107	5	
25	37152600031	侧柏	160	11.8	126	8	
26	37152600035	侧柏	110	11.2	98	5	
27	37152600036	侧柏	180	12.5	135	5	清平镇于楼于家祠堂内
28	37152600037	侧柏	100	11.3	91	2	

29	37152600038	侧柏	110	12.3	95	4	清平镇于楼村西北林地
30	37152600039	侧柏	100	11.4	92	4	
31	37152600040	侧柏	120	12.6	105	5	
32	37152600041	侧柏	140	12.7	113	6	
33	37152600042	侧柏	120	11.8	101	4	
34	37152600043	侧柏	110	11.7	93	5	
35	37152600044	侧柏	100	10.6	91	4	
36	37152600045	侧柏	150	13.5	120	6	
37	37152600046	侧柏	100	11.6	90	5	
38	37152600047	侧柏	100	12.1	92	5	
39	37152600048	侧柏	130	12.7	106	6	清平镇于楼村西北林地
40	37152600049	侧柏	100	11.8	91	5	
41	37152600050	侧柏	110	12.1	95	6	
42	37152600051	侧柏	120	12.9	101	5	
43	37152600052	侧柏	130	12.6	109	5	
44	37152600053	侧柏	130	12.7	110	6	
45	37152600054	侧柏	110	12.1	95	5	
46	37152600055	侧柏	100	11.8	93	5	
47	37152600056	侧柏	110	11.6	95	7	
48	37152600057	侧柏	100	11.2	92	6	
49	37152600058	侧柏	110	12.7	93	5	
50	37152600059	侧柏	110	12.3	94	6	
51	37152600060	槐	160	5.8	224	5	姜店镇北街村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高政办字〔2023〕16号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3 年度引黄引河灌区农业水费 计收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

《2023 年度引黄引河灌区农业水费计收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3 年度引黄引河灌区农业水费计收工作方案

为做好我县引黄引河灌区农业水费计收工作，根据《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水利局 2023 年度引黄引河灌区骨干工程（市级）农业水费计收工作方案的通知》（聊政办字〔2023〕30 号）要求，结合我县县级工程情况和各镇街实际用水量、沟渠淤积情况，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计收任务

（一）引黄灌区。我县引黄水量计量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市核定我县计费水量为 1233 万立方米。根据《关于明确高唐县农业用水终端价格的通知》（高发改字〔2023〕13 号）要求，我县引黄灌区农业用水终端水价价格为 0.18 元 / 立方米，2023 年度引黄灌区农业水费应计收 221.94 万元，其中市级费用 135.63 万元、县级费用 86.31 万元。

（二）引河灌区。我县引河水量计量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市核定我县计费水量为 2599 万立方米。根据《关于明确高唐县农业用水终端价格的通知》（高发改字〔2023〕13 号）要求，我县引河灌区农业用水终端水价价格为 0.08 元 / 立方米，2023 年度我县引河

灌区农业水费应计收 208.35 万元，其中市级费用 132.98 万元、县级费用 75.37 万元。

二、计收时间

2023 年 11 月 17 日前，各镇街一次性完成 2023 年度农业水费计收工作，并完成上缴市县级费用任务。

三、计收要求

2023 年度引黄引河灌区水费计收工作由各镇街组织实施，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密切配合。引黄引河灌区水费计收工作量大，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直接关系群众的切身利益。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履行计收职责，严格计收政策，规范计收方式，保证按时足额计收，严禁违规收费，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

1. 高唐县 2023 年度引黄灌区农业水费计收表
2. 高唐县 2023 年度引河灌区农业水费计收表

高唐县三级保护古树名录

单位	计费水量 (万立方米)	市级费用			县乡级费用				合计 (万元)
		骨干工程水价 (元 / 立方米)	补助粮折款 (万元)	合计 (万元)	水价 (元 / 立方米)	县级费用 (万元)	镇级清淤费 (万元)	合计 (万元)	
汇鑫	145	0.11	15.95	15.95	0.07	5.07	5.08	10.15	26.10
清平	361	0.11	39.71	39.71	0.07	12.63	12.64	25.27	64.98
琉璃寺	247	0.11	27.17	27.17	0.07	8.64	8.65	17.29	44.46
赵寨子	350	0.11	38.50	38.50	0.07	12.20	12.30	24.50	63.00
姜店	130	0.11	14.30	14.30	0.07	4.50	4.60	9.10	23.40
合计	1233		135.63	135.63		43.04	43.27	86.31	221.94

高唐县 2023 年度引河灌区农业水费计收表

单位	计费水量 (万立方米)	市级费用			县乡级费用				合计 (万元)
		骨干工程水价 (元 / 立方米)	补助粮折款 (万元)	合计 (万元)	水价 (元 / 立方米)	县级费用 (万元)	镇级清淤费 (万元)	合计 (万元)	
汇鑫	145	0.11	15.95	15.95	0.07	5.07	5.08	10.15	26.10
清平	361	0.11	39.71	39.71	0.07	12.63	12.64	25.27	64.98
琉璃寺	247	0.11	27.17	27.17	0.07	8.64	8.65	17.29	44.46
赵寨子	350	0.11	38.50	38.50	0.07	12.20	12.30	24.50	63.00
姜店	130	0.11	14.30	14.30	0.07	4.50	4.60	9.10	23.40
合计	1233		135.63	135.63		43.04	43.27	86.31	221.94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高政办字〔2023〕17号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强化国家调查工作的 通 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山东国家调查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22〕90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经县政府研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入推进统计法治建设

（一）推动《统计法》进党校、进机关、进村居（社区）。将《统计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纳入党校培训计划、县政府常务会学习内容，作为领导干部必修课，调查队联合县统计局做好宣讲和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统计法律法规意识。在统计开放日、“12·4”国家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时间节点，组织开展《统计法》进村居（社区）集中宣传活动，进一步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国家调查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深入推进依法依规调查。深入贯彻落实

实中央《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文件精神，支持调查队依法行使独立调查、独立报告、独立监督职权，不得将调查队作为完成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责任单位，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国家调查工作。

二、深化会商研判机制

（一）深化居民收支数据会商研判机制。每季度召开座谈交流会，会商、分析居民增收形势，发改、商促、财政、人社、工信、农业农村、住建等部门分别汇报分管行业、领域促增收、促消费方面的政策措施及成效，由调查队汇总上报，为准确、客观反映我县居民收支情况提供坚实支撑。

(二)深化粮食产量数据会商研判机制。定期召开座谈交流会，召集农业农村、气象等涉农部门深入分析当季粮食生产形势（增减产因素），科学研判、如实反映我县粮食生产情况。

(三)深化畜牧业统计调查数据会商研判机制。根据工作需要，召集农业农村（畜牧水产）等部门进行座谈交流，分品种分析研判畜牧业生产形势，全面、及时掌握我县畜牧业生产情况。

三、及时调整国家调查工作专班

明确县政府分管统计工作的副县长为组长，县政府分管农业农村工作的副县长为常务副组长，并

根据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和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的调整情况，及时发文调整国家调查工作专班，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全力保障国家调查工顺利开展。

附件：高唐县国家调查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高唐县国家调查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 组 长：张 磊 县委常委、副县长
- 常务副组长：任希恒 县委副书记
- 副 组 长：解德华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 赵士锐 县大数据中心副主任
- 赵传国 国家统计局高唐调查队队长
- 成 员：叶 红 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 田维鹏 县工信局局长
- 赵士军 县财政局局长
- 刘时雨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 姚美庆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 吕兴忠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乡村振兴局局长
- 徐国基 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局长
- 白长国 县统计局局长
- 程军庆 鱼邱湖街道办事处主任
- 初德岭 人和街道办事处主任
- 李 兵 汇鑫街道办事处主任
- 张乾明 梁村镇镇长
- 卢双江 固河镇镇长
- 潘希强 清平镇镇长

葛婷婷 尹集镇镇长

赵 腾 三十里铺镇镇长

王苗苗 琉璃寺镇镇长

肖树豪 赵寨子镇镇长

徐 涛 姜店镇镇长

林堂壮 杨屯镇镇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调查队，赵传国兼任办公室主任，承担统筹协调、督导落实等日常工作。

各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配合调查队日常工作，如实提供相关政策和部门数据等信息。统计部门要主动配合做好国家调查工作；农业农村部门要支持配合开展粮食产量、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和畜牧业等涉农调查工作；发改、人社、农业农村和商促等部门要支持配合做好居民收支、农民工、劳动力、价格等调查工作。

各镇街要协助调查队抓好调查网点的建设、维护、管理，确保国家调查顺利开展。同时，要配合行业部门抓好管辖范围内农林牧渔业生产，以产业振兴带动乡村振兴。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高政办字〔2023〕20号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高唐县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 工作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开发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

《高唐县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工作方案（2023—2025年）》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高唐县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工作方案

（2023—2025 年）

为全面提升我县商业秘密保护工作效能，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反不正当竞争，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全国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市监竞争发〔2022〕26号）、《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争创省级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工作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聊政办字〔2023〕23号）等文件要求，现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商业秘密保护工作的决策部署和上级部门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竞争秩序，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打造商业秘密保护创新模式，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目标

围绕我县高质量发展要求，聚焦知识密集型、技术密集型、创新型企业集聚的重点行业和领域，积极探索实践。到2025年，在全县打造市级商业秘密保护示范基地2个、示范指导站（点）13个、示范企业15家，形成符合产业发展特色的商业秘密保护模式，健全商业秘密保护规则体系和工作机制，企业主体意识全面提升、保护实效突出，形成“政府推动、企业参与、多方联动、社会共治”的商业秘密保护工作格局，成为高标准建设、高水平保护、高品质服务的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更好服务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重点任务

（一）发挥行业龙头作用，打造一批商业秘密保护示范基地、示范指导站（联络站）、示范企业。以我县重点支柱产业和特色产业的龙头企业、领军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瞪羚企业为重点，梯次打造标杆示范企业，指导示范企业将商业秘密纳入企业整体发展战略，提升企业自我保护能力。督促示范企业带头恪守商业道德，守法诚信经营，引领带动区域、行业竞争生态净化和经济整体竞争力持续提升。围绕重点产业布局和企业需求，在高唐县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各镇街项目产业园区等我县行业特色显著、企业商业秘密保护意识较强的企业，建设一批组织机构完整、人员配备专业、基础保障得力、制度建设完善、典型示范突出的商业秘密保护基地、指导站（联络站）、示范企业。（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

（二）强化制度机制创新，形成特色商业秘密保护体系。分行业、分类型精准施策，推广应用《聊城市化工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工作指引》，夯实商业秘密保护制度基础。结合本县经济发展趋势和特点，研究制定符合发展需要的保护制度规则。推动全县涉及商业秘密的企业建立符合标准、特色鲜明的商业秘密保护制度，明确自身秘点和密级，夯实全程保密管理和自我保护。（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

（三）畅通便捷服务渠道，完善商业秘密保护服务保障体系。充分发挥工业园区及镇街、社区服务中心、市场监管所等贴近企业、服务群众职能，建立商业秘密保护服务站（点），受理侵

权投诉材料，开展常态化政策法规宣讲解读。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律师事务所合作，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律师等在商业秘密保护领域的决策咨询、技术支撑作用。逐步构建政府引导、多元参与、互联共享的商业秘密保护服务保障体系。（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改革局，县人民法院、县检察院，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公安局、开发区管委会）

（四）建立完善工作机制，整合商业秘密保护资源力量。探索商业秘密保护模式，依托县政府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议事协调机构，促进行政保护、刑事保护、民事保护及行业保护的衔接运行，从行政、民事、刑事、行业四个方面全方位服务企业。为全县企业的商业秘密保护提供法律咨询、普法宣传、法律培训、协议起草等专业化服务，共同推进全县商业秘密保护工作。严查商业秘密侵权违法行为，完善商业秘密执法办案流程，建立全县商业秘密保护互动机制，加强“部门间横向+系统内纵向”联动执法，形成立案协助、证据互认、维权联动、信息共享、案情会商等协作机制，破解执法难、举证难、维权难的执法办案难点问题，增强执法办案的规范性，提高执法办案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的针对性、有效性。定期发布商业秘密侵权典型案例，推动形成“强保护、强监管、强打击”的商业秘密保护高压执法态势，增强企业自我保护、合规经营的意识。（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科技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司法局，县人民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

（五）广泛开展宣传培训，提升商业秘密保护意识和能力。以营造全社会重视商业秘密保护的良好氛围为出发点，广泛利用各种工作平台、渠道及各类媒体，采用丰富多彩、生动活泼的形式，对商业秘密执法活动进行宣传报道，对典型案例进行曝光，广泛深入开展商业秘密知识宣传，普及商业秘密保护知识，形成保护商业秘密、尊

崇商业道德的良好氛围。针对不同行业商业秘密保护存在的问题和短板，通过开展系列座谈培训、学习交流、案例分析活动，提升企业的认知水平和员工护密维权意识，帮助企业培养一批商业秘密保护业务精专的管理人员。针对商业秘密保护专业性、技术性、复杂性特点，加强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工作人员相关能力培训，聚焦普遍性、趋势性、焦点性问题，开展交流研讨，共商解决办法和途径。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促局、县融媒体中心，县人民法院、县委宣传部、县公安局）

四、实施步骤

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建设工作计划分两年实施，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明确责任和时限，全面助推我县商业秘密保护工作。

（一）推进工作落实（2024年2月底前）。采取问卷调查、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形式，了解全县各类企业商业秘密保护现状，特别是全县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企业、瞪羚企业等商业秘密数、专利数、保密协议签约率、竞业限制协议签约率、保护制度建立率等基本情况，分析研究商业秘密保护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了解企业关于进一步加强商业秘密保护的重点需求。在走访调查的基础上，评估商业秘密保护风险，分析各行业商业秘密保护现状，并提出具体意见建议，探索研究商业秘密保护的长效机制。

（二）落实创建任务（2024年12月底前）。大力宣传贯彻和推广工作指引、地方标准，遴选样板企业，开展重点领域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建设。到2024年年底，计划累计建成市级商业秘密保护示范基地1个、示范指导站（点）10个、示范企业10家，在重点领域初步形成示范效应。

（三）巩固、提高商业秘密保护工作，力争全市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阶段（2025年12月底

前)。在提升各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水平的同时，加大各镇街、工业园区商业秘密保护工作力度，使商业秘密保护成为各镇街、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和服务企业的重要推手。提高企业商业秘密保护意识，加强行业自律，形成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商业秘密保护新格局。建立健全商业秘密保护长效监管机制，确保全县商业秘密保护各项措施规范化、常态化，在此基础上力争全市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到 2025 年 12 月底，计划累计建成商业秘密保护示范基地 2 个、示范指导站（点）13 个、示范企业 15 家。建立、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作、企业负责”的商业秘密保护体系，推动我县商业秘密保护工作规范化建设和系统性提升，全面把我县建设成为在全市范围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商业秘密保护县。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工作专班，明确人员组成、职责分工、工作机制，对商业秘密保护工作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组织、统一实施。选取我县食品生产行业中的标杆企业，指导帮助企业创建“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做好建设商业秘密保护相关材料准

备工作。同时，通过各类媒介，大力宣传商业秘密保护工作，形成全社会广泛关注的良好氛围。

（二）强化要素保障。加大人、财、物等方面的投入，确保各项资源有效供给；结合实际，研究出台商业秘密保护工作的支持政策，有效持续推进辖区内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工作。县有关部门要结合管理职能，探索制定各行业各领域促进商业秘密保护创新政策措施，推动企业不断提升商业秘密保护效能。

（三）突出考核评价。建立健全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工作督查、评价和考核机制，实行动态管理，确保各项工作有抓手、易落地、可评判。不断完善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建设指标体系，着重强化对商业秘密保护示范基地、示范指导站（点）、示范企业建设和工作创新等方面的指标考核，细化责任清单，明确时间节点，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加快形成成效明显的商业秘密保护工作新模式。

附件：高唐县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高唐县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 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 总召集人：任希恒 县政府副县长

副召集人：赵士锐 县大数据中心副主任

张立民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成 员：解 斌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张士河 县人民法院副院长

闫 爽 县检察院副检察长

李恩洲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乔桂忠 县科技局二级主任科员

韩庆军 县公安局食药环侦大队大队长

杨 洋 县司法局副局长

刘义海 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党组成员

董和江 县农业农村局副科级干部

张正才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四级主任

科员

刘 军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郝文哲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级主任科员
- 张奇军 县融媒体中心七级职员

柳光军 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王 蕾 鱼邱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志会 人和街道办事处二级主任科员

张怀顺 汇鑫街道办事处二级主任科员

徐 明 梁村镇人大主席

苏 科 固河镇人大主席

张召阳 清平镇党委委员

孙洪萌 尹集镇人大副主席

刘德山 三十里铺镇人大副主席

窦 冠 琉璃寺镇副镇长

罗长晓 赵寨子镇副镇长

张新伟 姜店镇武装部长

张 雁 杨屯镇副科级干部
-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市场监管局，负责争创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先进县工作的日常工作协调。

10 月政务工作动态

(10 月 1 日—10 月 31 日)

10 月 1 日：辛守庆美术馆开馆暨辛守庆先生作品（藏品）捐赠仪式在高唐举行。全国劳动模范、时风集团原董事长刘义发，中国美术家协会理事、山东省美术家协会名誉主席张望，聊城市政协原主席赵庆忠，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联主席薛兆立，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政协主席韩子民，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县总工会主席、县委一级调研员刘吉星，县委常委、宣传部长马芮，副县长刘泰东等出席活动。

10 月 2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开展巡河、巡林、督导三秋生产工作。副县长任希恒陪同活动。

10 月 3 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到赵寨子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李保胜参加活动。

10 月 4 日：县委书记杨新胜调研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情况。县领导李保胜、张磊参加调研。

10 月 4 日：全县重点项目、招商引资暨五经普纳统工作调度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县长张婷婷出席会议。

10 月 5 日至 6 日：全县考核工作调度会议召开，听取开发区、县直有关部门工作汇报，总结今年以来工作，分析问题短板，强化推进措施，以考核为手段推动全县各项工作争先进位、走向前列。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崔行飞、李保胜、张磊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0 月 7 日：我县组织收听收看全市加快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视频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副县长张婷婷，开发县、各镇（街道）、

县直有关部门在我县分会场收听收看。

10 月 8 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到琉璃寺镇调研农业生产托管和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情况，并召开内陆港、中合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建设工作调度会。县领导杨曙光、李保胜、张婷婷参加调度会议。

10 月 8 日：全县市民热线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赵福刚，县政协副主席刘维华出席会议。

10 月 8 日：省政府驻广州办事处主任毕泗亮带队到我县，对我县招商引资工作开展专项调研。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副县长张婷婷陪同活动。

10 月 8 日：人大常委会召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专题询问会议。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出席会议并讲话。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婕、邵东、郝林远出席会议。副县长任希恒出席会议并代表县政府作表态发言。

10 月 9 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到居住地社区开展“双报到”志愿服务活动，并调研社区治理工作。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李保胜参加活动。

10 月 10 日：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及重要批示精神，研究推动加快解决房地产领域历史遗留问题等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0 月 10 日：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到鱼邱湖街道鱼邱湖社区开展“双报到”志愿服务活动。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磊陪同活动。

10月11日：市政协副主席王福祥率“强化水污染防治一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调研组来我县调研。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政协主席韩子民，副主席赵志新和相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调研。

10月1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到天齐庙社区开展“双报到”志愿服务活动。

10月12日：县委书记杨新胜调研全县文化场馆服务体系统建设和文旅融合发展工作。县领导李保胜、马芮、刘泰东参加调研活动。

10月13日：高唐县举行“争做新时代好队员”建队纪念日主题活动。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副县长刘泰东参加活动。

10月13日：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兼山东老年大学校长吕德义来高唐县就老干部工作、关心下一代工作进行调研。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委老干部局局长李怀国，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邢海龙，县关工委常务副主任李丙成陪同活动。

10月16日：全县四季度重点工作攻坚推进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等县领导参加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主持会议。

10月17日：全省供销系统土地托管现场会在高唐县举行。省供销社党组成员、监事会副主任张荣庆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张建军出席会议并致辞。市政府副秘书长刘延勇，县委书记杨新胜、副县长任希恒参加活动。省供销社合作指导处处长李业兵主持会议。

10月17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带领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做客“12345 市民热线·政风行风”直播间，与主持人现场交流，全透明接听群众热线并解答听众提出的问题。

10月18日至19日：聊城市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读书班（第二专题），我县同步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

县委书记杨新胜在聊城市主会场参加主题教育读书班，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广利，县政协主席韩子民，县委副书记崔行飞等县级领导干部在高唐参加主题教育读书班。

10月20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一行来我县走访慰问百岁老人和养老服务机构，并送去慰问金、慰问品和节日的祝福。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王越军参加活动。县领导杨新胜、陈广利、李保胜陪同活动。

10月20日：全县“五经普”行业部门工作调度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李保胜、张磊、于红丽、任希恒、张婷婷等县领导参加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主持会议。

10月20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到姜店镇走访慰问百岁老人，向他们致以节日问候和诚挚祝福。

10月21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到百岁老人家中和部分养老服务机构走访慰问，向他们送上党和政府的亲切关怀，并代表县委、县政府祝全县老年人节日快乐、幸福安康。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李保胜参加活动。

10月22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到姜店镇慰问百岁老人，为他们送上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并致以节日问候和美好祝愿。

10月22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调研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10月23日：2023年高唐县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出席开班式并讲话，县委党校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郭天舒主持开班仪式。

10月23日：我县组织收听收看2023年全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攻坚行动第三季度推进会议。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姜建国，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岳宗恩在我县分会场收听收看。

10月24日：聊城市退役军人法律服务体系建

设工作现场会在我县召开。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李强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书记杨新胜参加观摩活动。县领导杨曙光、岳宗恩参加会议。市政府副秘书长胥庆国主持会议。

10月24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杨广平带领观摩团来我县观摩考察工会班组建设、“查保促”和劳模创新等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广利陪同活动。

10月24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深入县第一实验中学调研并为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思政课。

10月24日至25日：省公安厅党委委员、副厅长、一级巡视员申延军一行到高唐调研指导工作，并看望慰问基层一线民警辅警。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李强，省厅特警总队总队长刘波、副总队长张士颂参加活动。县领导杨新胜、杨曙光、姜建国、岳宗恩分别陪同有关活动。

10月25日：中国少年先锋队高唐县第一次代表大会顺利召开。团市委副书记、市少工委主任李倩到会指导并讲话。县委书记杨新胜代表县委致贺信。崔行飞、张磊、孙海清等县领导出席开幕会。

10月25日：山东省司法厅党委委员、副厅长田秀娟一行6人组成的省“八五”普法规划中期评估组，对高唐县“八五”普法中期工作进行实地督导检查。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商光胜，市司法局党组成员、政治处主任李青，高唐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高唐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姜建国，高唐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岳宗恩陪同活动。

10月25日：高唐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婕、邵东、郝林远及委员共23人出席会议。县人民法院院长孙刚，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陈峰，县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各镇（街）人大负责人列席会议。

10月25日：人大常委会召开全县大气污染

防治专项工作评议会议。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出席会议并讲话。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婕、邵东、郝林远，县政府副县长任希恒，县政府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各镇（街）人大主席（主任）参加会议。会议由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郝林远主持。

10月25日：全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创城委常务副主任崔行飞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县创城委副主任马芮主持会议。

10月25日：聊城市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暨重点工作推进会在高唐召开。聊城市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李香荣出席会议，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副县长任希恒陪同活动。

10月26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集体学习研讨。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0月27日：县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召开，研究金融赋能乡村振兴、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党群服务中心“迭代升级”、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李朝信、李保胜、邢海龙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0月26日-28日：时风集团在参加中国国际农业机械展览会期间，市政协主席曾晓黎带领聊城市装备制造业产业链成员赴湖北省武汉市，走访企业、推介聊城，积极推动时风集团与行业企业、武汉市聊城商会的交流合作，时风集团成功与3家湖北省企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提升企业制造业水平注入了新动能。聊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陈玉国，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副书记崔行飞等参加活动。

10月28日：2023年全国锦鲤高质量发展交流会暨高唐县第五届“海豚杯”锦鲤大赛在高唐锦鲤产业园开幕。中国渔业协会副秘书长张福祥、聊城市政协副主席程继峰出席活动并致辞。高唐

县委书记杨新胜宣布大赛开幕。高唐县副县长刘泰东致欢迎辞。

10月28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在高唐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基层党组织书记轮训班上，以“抓实主题教育，推动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现代化新高唐建设新篇章”为主题讲授专题党课。李保胜等县领导参加授课。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统战部部长邢海龙主持授课活动。

10月28日：全县农村集体“三资”清管用专

项整治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县领导赵福刚、任希恒参加会议。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统战部部长邢海龙主持会议。

10月2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督导2023年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情况。

10月31日：国家开发银行山东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何建沂一行来我县新泉林集团调研。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姜建国，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邵东陪同活动。

11月政务工作动态

(11月1日—11月30日)

11月1日：我县组织召开全县重点项目和招商引资调度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主持会议并讲话，县领导张婷婷、殷传斌出席会议。

11月1日：全县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全体会议召开。县领导杨曙光、于红丽、刘泰东、任希恒、张婷婷等出席会议。

11月1日：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带领各镇街党委书记及相关部门负责人，赴莘县古城镇考察学习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副县长任希恒参加。

11月2日：市政协主席曾晓黎来我县走访慰问企业家。市政协秘书长魏天山参加活动。县委书记杨新胜、县政协主席韩子民陪同活动。

11月4日：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陈波同志来我县开展“聊城企业家日”走访慰问，并调研造纸印刷产业链发展情况。县领导杨新胜、张磊、姜建国、邢海龙陪同有关活动。

11月4日：市委常委、组织部长陈波来高唐县指导县委常委会会议，认真听取会议发言、议题审议，并作了点评。杨新胜、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1月4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进行集体学习研讨。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1月5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调研督导重点项目建设。县领导崔行飞、张磊参加活动。

11月6日：我县组织召开政策性资金项目谋划培训会议。培训会议特邀济南市工程咨询院战略与规划研究部主任田磊、全过程事业部部长吴庆华授课。县领导杨曙光、张磊、于红丽、岳宗恩、刘泰东、任希恒、张婷婷、殷传斌出席会议。

11月6日至7日：聊城市举办学习贯彻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读书班（第四专题），我县同步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县委书记杨新胜在聊城市主会场参加主题教育读书班，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广利，县政协主席韩子民，县委副书记崔行飞、李朝信等县级领导干部在高唐参加主题教育读书班。

11月7日：省法学会党组成员、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尹东升、市委政法委副书记申兵一行来我县调研县法学会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姜建国陪同活动。

11月8日：县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及重要批示精神，研究部署“五经普”、农村供水保障等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1月9日：县政协十一届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暨“打造高能级文旅，加快推进文化名城建设”专题议政协商会议召开。山东管理学院副教授路英应邀出席会议并作专题辅导。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县政协主席韩子民主持会议。

11月10日：县委书记杨新胜调研全县冬季供暖工作。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李保胜参加调研活动。

11月10日、13日：县委财经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1月11日：全市普通民兵连规范化建设推进会议在高唐召开。聊城军分区司令员张纪昌出席会议。县委书记、县人武部党委第一书记杨新胜参加有关活动。

11月1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调度部

分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11月14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市重点工作第一督导组组长王彤宇一行到高唐县围绕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进行督导并调研。县领导杨新胜、陈广利、崔行飞分别陪同活动。

11月14日：县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我县贯彻落实意见，就深化金融赋能工作，助力县域高质量发展作出安排部署。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1月14日：省农业农村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王敬东带领考察组来我县调研小麦单产提升情况，并主持召开座谈会。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周忠伟参加活动。县委书记杨新胜参加座谈会，县领导崔行飞、任希恒陪同活动。

11月15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实地督导京东物流供应链产业基地项目进展情况，副县长任希恒参加活动。

11月16日：县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会议召开。传达学习省、市主题教育有关会议精神，听取全县主题教育开展情况和各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步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李保胜、赵福刚、邢海龙、马芮等县领导参加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主持会议。

11月17日：全市法院刑事审判工作现场会在高唐县召开。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延杰出席会议并讲话，高唐县委书记杨新胜代表高唐县委、县政府致辞，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宁照铜主持会议。

11月21日：全省工贸行业（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典型经验观摩推进会在高唐县召开。省应急厅总工程师崔志胜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赵松俭参加活动。县委书记杨新胜，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磊分别陪同活动。

11月22日：县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及重要批示精神，研究安全生产和教育系统重点项目建设等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1月22日：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党组书记、厅长廖发银一行来我县调研退役军人工作，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李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刘立新参加活动。县委书记杨新胜，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岳宗恩陪同活动。

11月22日：县委常委会议军会议暨军事日活动举行。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1月23日：县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农村清洁取暖问题整改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陈广利、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1月23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把党的伟大自我革命进行到底”主题，开展案例剖析，进行集体学习研讨。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陈广利、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1月24日：全县主题教育工作推进会议召开，总结前期工作，研究部署下步任务，进一步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市纪委监委第五派驻纪检组副组长辛宝庆到会指导。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崔行飞、李保胜、马芮等县领导出席会议。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统战部部长邢海龙主持会议。

11月25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列席指导鱼邱湖街道党工委会议，认真听取会议发言、议题审议，并作了点评。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李保胜参加会议。

11月25日：县委书记杨新胜调研重点产业项目建设推进情况。县领导崔行飞、李保胜、张磊参加调研。

11月26日：我县举行乡村振兴示范片区观摩活动。县领导杨新胜、崔行飞、李保胜、邢海龙、任希恒等参加。

11月27日：县政协主席韩子民带队到镇（街）开展“有事多商量”民生议事室及联络室整体工作观摩活动，看进度、观实效、学亮点、找差距、促提升。县政协主席会议成员、各委室主任、联络室主任参加观摩。

11月28日：市政协副主席、民革聊城市委会主委唐明贵一行来我县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送医药下乡大型义诊活动”暨联合主题党日活动。县委书记杨新胜、县政协主席韩子民参加活动。

11月28日：省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党组成员张成伟一行来高，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开展专项调研，并看望省派“四进”工作支队队员。县委书记杨新胜，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李保胜陪同活动。

11月28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到梁村镇调研指导主题教育工作。县领导李保胜、邢海龙参加调研。

11月28日：高唐县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成立大会暨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市社科联党组书记、主席吴文立到会指导，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出席开幕式并讲话，县委常委、宣传部长马芮主持开幕式，来自全县社会科学界的代表出席会议。

11月29日：我县组织收听收看省市安全生产视频会议。县领导杨新胜、崔行飞、李保胜、姜建国、于红丽、邢海龙等出席高唐分会场会议。

11月29日：人大常委会对2023年全县重点民生项目进展情况开展视察。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婕、邵东、郝林远参加视察。县委常委、副县长于红丽陪同活动。

12月政务工作动态

(12月1日—12月31日)

12月2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现场调度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磊参加活动。

12月3日：县委办公室机关党支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关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到中共高唐历史展览馆参加党性教育活动。作为支部的普通党员，县委书记杨新胜，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李保胜同县委办公室机关党支部、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关党支部全体党员一同参加活动。

12月3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现场督导保暖保供工作，县委常委、副县长于红丽陪同活动。

12月4日：县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及重要批示精神，研究部署经济运行和“四好农村路”建设等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2月4日：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开展2023年“宪法日”宣传活动。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婕、邵东、郝林远参加活动。

12月4日至8日：我县人大集中开展“双联”暨“千名代表听民声”集中活动周活动。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孙海清，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婕、邵东、郝林远分别带领工作组到各镇街开展活动。

12月5日：全县金融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县领导杨曙光、李朝信、李保胜、张磊出席会议。

12月5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列席指导固河镇党委会会议。

12月7日：全县主题教育整改整治工作暨专项整治推进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等县领导参加会议。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统战部部长邢海龙主持会议。

12月8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到旧城林场调研防沙治沙工作。

12月8日：高唐县政协“有事多商量·聊‘成’协商”民生议事室建设暨联络室整体工作第二阶段观摩总结会召开。县政协主席韩子民带队观摩并主持总结会，县政协主席会议成员、各委室主任、联络室主任参加观摩。

12月10日：全市寒潮雨雪天气防范应对工作视频调度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磊在我县分会场收听收看。

12月1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督导我县冬季供暖和高标准农业产业园建设。县委常委、副县长于红丽，副县长任希恒分别陪同活动。

12月1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九次常务会议。县领导于红丽、刘泰东、任希恒、张婷婷等出席会议。

12月12日：高唐县中华职教社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聊城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中华职教社社委会主任孙凌云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统战部部长邢海龙，县政协副主席金延莉出席会议。

12月13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王彤宇来高唐调研指导主题教育和重点项目建设。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秘书长王越军参加活动。县领导杨新胜、陈广利、李保胜陪同活动。

12月13日：县政协开展提案办理落实情况视察活动，县政协主席韩子民，副县长张婷婷，县

政协副主席刘维华、周义鹏、刘敏、赵志新、金延莉等参加活动。

12月14日：我县召开应对新一轮雨雪寒潮天气防范会议。县领导杨曙光、张磊、于红丽、任希恒等出席会议。

12月15日：县委常委会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暨典型案例剖析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2月15日：县委书记杨新胜到城区部分主干路调研督导清雪除冰工作，并组织召开全县应对雨雪寒潮极端天气工作调度会议。县领导李保胜、张磊、于红丽、任希恒参加调度会议。

12月17日：全省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视频会议召开。省会议后，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召开了全市防范应对工作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磊在高唐分会场收听收看。

12月18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实地督导我县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县领导于红丽、任希恒、张婷婷陪同活动。

12月19日：全县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大会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监委主任赵福刚主持会议。

12月19日：全县主题教育专题谈话会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2月19日：我县组织收听收看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推进暨普查登记动员视频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磊在我县分会场收听收看。全市视频会议结束后，我县接续召开会议。

12月19日：高唐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一次筹备工作会议召开。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主持会议并讲话。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孙海清，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林、

邵东、郝林远及各筹备工作组组长参加会议。

12月19日：全县农村集体“三资”清管用专项整治集中攻坚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赵福刚，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统战部部长邢海龙，副县长任希恒出席会议。

12月20日：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陈波来我县调研指导主题教育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邢海龙陪同活动。

12月22日：县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及重要批示精神，研究主题教育专项整改整治、食品安全等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崔行飞、李朝信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2月22日：副市长马卫红来我县开展大接访活动，零距离接待来访群众，将信访问题化解在源头、解决在当地，千方百计解决群众揪心事烦心事操心事。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姜建国，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王现锋陪同活动。

12月27日：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学细悟宪法精神，举行法律顾问聘任仪式，开展现场述法，总结全年法治建设工作，研究部署下步工作任务。县委书记、县委依法治县委员会主任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县领导杨曙光、崔行飞、李保胜、姜建国、马芮出席会议。

12月27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次常务会议。县领导张磊、刘泰东、任希恒、张婷婷、王现锋等出席会议。

12月28日：县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及重要批示精神，研究耕地保护、粮食安全等工作。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李朝信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12月28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聚力实现书画文化名

城建设新突破”主题进行集体学习研讨。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杨曙光、陈广利、韩子民、李朝信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2月28日：县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暨全县基层组织建设现场观摩推进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主持会议并讲话。李朝信、李保胜、赵福刚、邢海龙等县领导参加会议。

12月28日：高唐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陈广利主持会议。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孙海清，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婕、徐林、邵东、郝林远及委员共25人出席会议。县政府副县长张婷婷，县人民法院院长孙刚，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陈峰，县监委有关负责同志，县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各镇（街）人大负责人列席会议。

12月28日：县委副书记崔行飞、副县长任希恒带领由部分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组成的考察团，赴河南省兰考县开展美丽乡村建设、特色产业发展考察活动，学习借鉴兰考县在乡村

建设和发展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做法，推动我县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

12月29日：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召开。县委书记杨新胜出席会议并讲话。县领导崔行飞、李保胜、张磊、刘泰东参加会议。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马芮主持会议。

12月29日：杜立芝党代表工作室成果展示交流会召开。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副处长宋玉峰，市委组织部副部长、老干部局局长李怀国出席活动。县领导杨新胜、杨曙光、邢海龙参加有关活动。

12月29日：值此元旦到来之际，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到我县部分银行金融机构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县委副书记李朝信陪同慰问。

12月30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带领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到食品企业和部分重点项目开展调研。

12月3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曙光调研企业安全生产和生态环保工作并慰问脱贫户，副县长任希恒陪同活动。

高唐县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解德华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高政任〔2023〕12号

开发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

县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解德华任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闫孝民任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杨树林任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杨洋任县司法局副局长；

李媛媛任县司法局政治部主任（副科级，试用期一年）；

杨淑芝任县慈善总会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美健任县城乡规划技术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许兰增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

于振群任县国有旧城林场场长（试用期一年）；

张学强任县应急指挥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巩玉飞任县检验检测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王立军任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王金山任县信访局信访督查专员；

贾国安任县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正科级）；

刘扬、侯玉良任高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柳光军任高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徐强任高唐经济开发区经济运行部（人才工作部）部长（试用期一年）；

免去：

解德华的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闫孝民的县政府对外联络中心副主任职务；

杨洋的县司法局政治部主任（副科级）职务；

贾国安的高唐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职务；

刘扬、侯玉良的高唐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职务；

刘传华的县国有旧城林场场长、县清平林场市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主任职务；

林玉军、纪春英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张立群、田俊婷的县检验检测中心副主任职务。

高唐县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高唐县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王殿寅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高政任〔2023〕13号

开发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

县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王殿寅任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川任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伟任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马福增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

薛洪峰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监事会主任（试用期一年）；

韩伟任高唐瑞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昆仑任高唐瑞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免去：

王殿寅的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

职务；

李川的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副主任职务；

韩伟的高唐金诚百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陈飞的县科技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曹金义的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周传庆的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李强的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副主任职务；

刘勇荣的县水利局副局长职务；

杜斐的县国有旧城林场副场长、县保护区管理处副主任职务；

王斌的高唐县财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高唐县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高唐县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杨亚博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高政任〔2023〕14号

开发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
各部门：

张亚森的鱼邱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郑佳佳的汇鑫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县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杨亚博任鱼邱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王旭任人和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田友科任汇鑫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高唐县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免去：

高唐县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闫树胜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高政任〔2023〕15号

开发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

县人民政府决定，免去：

闫树胜的县第三中学校长职务；

胡倩的县人民医院副院长职务。

高唐县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